

國立臺灣大學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校園規劃小組

九十八學年度第十四次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三日（週三）12時20分至15時0分

地點：第四會議室（第二行政大樓）

主席：劉聰桂教授

委員：鄭富書教授、洪宏基教授(請假)、江瑞祥教授(請假)、許添本教授、蔡厚男教授(請假)、劉權富教授、李光偉先生、蘇明道教授(請假)、羅漢強教授、林俊全教授。

諮詢委員：詹穎雯教授(請假)、黃耀輝教授、陳亮全教授(請假)、蔣本基教授(請假)、曾顯雄教授(請假)、張俊彥教授(請假)、劉可強教授(請假)、周素卿教授(請假)。

列席：生態演化所 李培芬教授；森林系 詹芸豐先生、蔡佩軒小姐、張安瑜小姐；台大醫院 陳明豐院長、王明鉅副院長、張瑛副主任、蔡易豐簡任秘書、楊美秋組長、詹添順技正、呂庭輝中級管理師、林明慧管理師、宗邁建築師事務所 陳邁建築師、洪玲萍經理；張志成建築師事務所 張志成建築師；總務處秘書室 徐炳義專委、蔡淑婷技士；總務處營繕組 沈恆光股長、陳財富佐理員、王得裕幹事；總務處事務組 林新旺組長、許祥太組員、薛雅方股長、阮偉紘幹事；總務處經營管理組 游心宜幹事；總務處保管組(未派員)；環安衛中心(未派員)；學代會(未派員)；研協會(未派員)。

幹事：吳莉莉、吳佳融、吳慈葳

記錄：吳慈葳

壹、報告案

一、確認九十八學年度第十三次委員會會議紀錄

二、台大校園生物多樣性指標建立與基礎資料調查期末成果報告

● 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：(略)

● 委員意見：

林俊全委員：

- 一、農學院生態環境大樓的興建對環境產生的衝擊，有何建議可以減低對環境的衝擊？
- 二、醉月湖週遭對整個生態有何建議？其周邊的綠地空間，如何營造生物多樣性？

黃耀輝委員：

若古老生態區遭破壞，恢復的時間需要多久？

李培芬教授：

- 一、農學院生態環境大樓的案子，不便發表意見。目前擔任環評委員，環評碰到台大的案子時都會迴避，理論不應迴避因為對台大的案子應該最清楚與了解，但為了避免麻煩所以還是迴避，環評委員常被批評造成開發時程的延宕，目前相關的事實資料都已呈現。
- 二、古老生態區以此地區來講，至少要 30 年以上才可能恢復，紅樹林的破壞 15 年就恢復回來，但紅樹林是很特別的案子，以這個地區建議若老樹留下來或移到適合的位置存放，至少達到某些保護的作用，且移樹需要達到 100% 的存活率。
- 三、醉月湖的生態是個很大的問題，建議外來種魚類移除，但移除後一定會有人來放生，因此需要透過宣導活動，讓民眾不要有放養行為，另外可增加一些水生植物，可改善生態情形，整個湖面也較漂亮，增加人的利用。水泥化的現象，做些景觀上的改善，引進原生的植栽進來，可改善整體的變化。

許添本教授：

- 一、有關農學院的案子，校園規劃報告書建議高樓外圍化，是否有其他更適合的地方可興建建築。
- 二、原則應先訂，避免後面產生這些問題，校園發展的程序討論，除了保留綠地的概念，也應有保留生態環境的概念。
- 三、建新大樓有許多分校可考慮，若只在校總區增加樓地板並不是好現象。
- 四、建築物拆除很難恢復，拆除一定是重建新大樓。建議從此調查衍生如何保留。

劉聰桂召集人：

- 一、校總區有好的開始與起點，其他校區逐步做，如醫學院、公衛學院、水源校區、竹北校區等，平地的校區希望可以逐步推動，永續校園是台大的目標，讓校園永續發展。
- 二、各位委員的意見併入大家長期的思考，過去將綠地列出，現在看起來就很重要，一般空地綠地最弱勢，若沒有適當保護，最後是不存在的，此部份大家一起努力。

三、委員意見將納入本案後續推動。

鄭富書總務長：

- 一、建議校園規劃小組草擬校園生態保留地辦法，透過法治的層面，根據辦法劃定生態保留地，如黑森林及傳園，除這些生態保留地外，如何分類或將來需開發時，應經哪些程序，哪些地區的開發需要至校規會討論，哪些需至校發會或校務會議討論。
- 二、請事務組就割草的部份，請與李老師討論，如何做盡量配合，並將具體的作法呈報上來。
- 三、本案很重要，建議提案至校園綠美化小組討論。

決定：

此兩案通過，後續納入委員意見繼續推動。

貳、討論案

一、修正醫學院附設醫院健康大樓新建工程先期規劃構想書（提案單位：台大醫院）

- 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：(略)
- 委員意見：

許添本委員：

- 一、臨中山南路退縮 10 公尺處，是否有車輛行駛？目前兒童醫院與中山南路處因有車輛行駛顯擁擠。
- 二、往北移後距離捷運站較遠，地下通道是否提供汽車行駛？地面上應有天候保護設施，提供大眾運輸使用者較好的行走通道，連通醫院與捷運。

台大醫院王明鉅副院長：

- 一、健康大樓的正門朝北，離中山南路退縮 10 公尺處並不會有車輛行駛。兒童醫院於都審時，台北市政府要求維持綠地並作為計程車排班使用，避免計程車於中山南路排班。並藉此口字行的配置，可利用原有中央走廊，可將兒童醫院大樓，健康大樓及第四期大樓串連。
- 二、目前內部也在討論是否要將計程車或車道地下化，後續會再做規劃與考量。
- 三、復健部大樓旁邊有捷運出口，目前規劃中央走廊可以很方便的通至各處，但因很多建築物尚未拆除，因此容積建蔽率有限制，暫時無法設雨遮。

林俊全委員：

- 一、綠地可否盡量增加？
- 二、跨越中山南路除地下通道外，是否有其他道路可考慮，甚至跨越至教育部對面。

台大醫院陳明豐院長：

- 一、目前要去不同院區，會由地下室景福通道相連通，景福通道與院區以地下室相通是最方便的，教育部方向沒有地下室相通，
- 二、綠地會盡可能考量，希望醫院可提供更多綠地，提供病人與民眾更舒適的環境。

台大醫院王明鉅副院長：

向北移 17 公尺後多出來的空間就是要做為綠地來使用，綠地分散為兩塊，因此綠地不會減少。

許添本委員：

入口這塊綠地被車道包圍因此不太能使用，真正可使用的綠地應該是 17 公尺那塊，因此入口這塊綠地應是景觀上的綠地。

台大醫院王明鉅副院長：

北市府不希望院內的排班計程車排到中山南路上來，建議提供迴車道讓車輛進出，因此綠地可能就不好用，故院內亦考量車輛地下化，但牽涉工程細節，將再與建築師討論。

黃耀輝委員：

- 一、將來是否可與兒童醫院的交通匯整在一起，避免很多出入口在轉角處。
- 二、大樓往北移後，與兒童醫院距離較小，大樓風影響較大，請考量因應措施。
- 三、此大樓應包含研究性質，是否有考量毒化物處理善後的專屬通道分區。

台大醫院陳明豐院長：

- 一、交通部份會重新考量，避免車輛於青島東路處阻塞。
- 二、國際醫院評鑑，對毒化物處理要求非常嚴格，因此台大醫院有做很多的修

改，法條執行的非常徹底，非常注意這個部份。

劉權富委員：

未來設計量體時，建議樓層層次多一點，如綠化的屋頂、休憩的空間並藉由此空間可看到台大古蹟區，樓層多些變化與穿透，減少量體的壓力。

鄭富書總務長：

古蹟區無法使用的容積是否有利用容積移轉？

台大醫院王明鉅副院長：

醫院有考量容積移轉的部份，本次市府同意加高 3 層樓，亦是有考量此部的限制因素。

鄭富書總務長：

建議容積移轉建議盡量爭取，可作為未來整體醫學院與醫院的發展一併考量。

李培芬教授：

依據擔任環評委員的經驗，在審陽明醫院宜蘭的案子時，要求停車的位子需足夠。本案地下三層停車位是否足夠？

台大醫院陳明豐院長：

台大醫院最缺少的就是停車場，希望可向市政府爭取在二二八公園地下興建公有停車場，本案地下三層會盡量多留設停車位，但無法保證可滿足所有需求。

台大醫院王明鉅副院長：

本案汽車約 714 輛，機車 850 輛，加上兒童醫院約 3 百多輛，總共有一千多個停車位，開挖到地下四層就是為了停車空間，地下室超過 2 千坪，目的就是為了可將車位數量擴大。

● **決議：**

- 一、本案通過。
- 二、下階段請將綠地增加、交通順暢性、環安衛、容積移轉等問題預為考量。

三、國立台灣大學校園戶外燈具照度規範(提案單位：總務處秘書室)

- 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：(略)

- 委員意見：

劉權富委員：

- 一、除了照度規範之外，建議還要有色溫規劃，包含車道、人行、休憩是多少色溫值的規劃。
- 二、目前規劃中有主幹線車道、幹線車道，但少了人行通道。
- 三、建議為每個路燈燈桿做標號，並標明照度、色溫等資料，未來在維修保養時就很清楚。
- 四、建議繼續進行主要幹道車道的照度普查，逐年逐區塊繼續普查。
- 五、校園全面更換 LED 光源，但 LED 光源色溫過白，校園中高色溫對人的休閒放鬆的習性不太合理，建議將來要做戶外照明時，總務處須要求廠商必須做照度現況測量，並提出改善對策，改善完後需再做一次照度測量，須符合本案所定之規範，減少過亮或過暗的爭議。

林俊全委員：

- 一、響應節能減碳，有些地方要如何減少至安全照明需考量。
- 二、將來是否可設置太陽能節能示範區，使用替代能源來做夜間照明，同時可達宣傳的效果。

李光偉委員：

無線網路通常附著於建築物，椰林大道需靠兩側建築去涵蓋椰林大道，是否可讓無線 AP 的設備設置在燈桿的位置，有電桿又有電源，同時解決掉兩個問題，在不影響外觀安全條件下，是否考慮留設空間給無線網路設備使用。

鄭富書總務長：

- 一、回應李委員的意見，應沒有問題，請與總務處保持聯繫。
- 二、太陽能找示範區來推動，水的澆灌亦採太陽能，配合經濟部提計畫案來做，對校園節能有很大宣示的意義。
- 三、未來校園巡視應有夜間版，建議一年至少 2~3 次，分不同區塊先看道路後看建築物。

劉聰桂召集人：

規範修正通過，委員意見如色溫規範、燈桿利用標號、再生能源、夜間照明巡視等相關納入考量。

蔡淑婷技士：

建議後續需增加的說明如色溫規範、燈桿編號等，可否以後續補充方式，將色溫調查資料補足。規範本身內容文字若同意，目前可否先以照度規範來執行。

劉權富委員：

若此照度規範為某一個規範，照度規範過後一定要設一個色溫規範，因為若色溫規範不做的話，就會像現在的例子，到處都是死白的光源，所以色溫規範隨後要加進來。

鄭富書總務長：

若劉老師可在兩三天內幫忙完成色溫規範，則納入本案。

劉聰桂召集人：

- 一、若色溫規範可盡快完成，則併在一起，請劉權富委員幫忙
- 二、燈桿有很多種類，除了附加價值之外，燈桿的造形可否有一致性。

● **決議：**

- 一、本案通過。
- 二、後續請研擬色溫規範、燈桿利用及標號、再生能源、校園巡視等相關內容納入補充。

四、校門口交通動線改善(提案單位：總務處營繕組)

● **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：(略)**

● **委員意見：**

劉權富委員：

是否有做交通評估？是否有數字依據可以改善多少？

鄭富書總務長：

現場尖峰時間汽車要右轉時會被腳踏車擋住，下班時間五點到七點，若無警察維持時汽車要等 3~4 個紅綠燈才可轉過去。

劉權富委員：

若加強管制腳踏車是否會較好？

張志成建築師：

因花台的關係行人腳踏車沒有等候空間，因此腳踏車自然被排擠到車道上。

劉權富委員：

若斑馬線與市府協調，換至另一邊？左轉道可以有緩衝。

鄭富書總務長：

- 一、斑馬線現在的位置是擋下班時間的車，移至另一邊則擋上班時間的右轉車，上班時間常有車子停在這裡，甚至包含計程車，所以開車進來常在此被車卡住，斑馬線反而是在原地影響較少。
- 二、建議喇叭口往後退，左轉車不會擋到右轉車，因校門口是古蹟，建議先採方案一不要改變圍牆。

劉權富委員：

我也認為牆先不更動，圍牆還是有校園阻隔的意味。

李光偉委員：

建議有停車需求的人，可將車停新生南路地下停車場或是新體育館下停車場，或許也是治標的辦法。

黃耀輝委員：

等待區是否可分為人行等待區與腳踏車等待區，例如利用花台阻隔，將行人與腳踏車分開會較順暢。

鄭富書總務長：

若要在人行道擺花盆需要徵得市政府同意，若市政府不反對或許可擺設機動性高的小花盆來做區隔，硬體建設不適合設置。

林俊全委員：

開車的人來到這裡有時要等 2 個紅綠燈才可出去，其中一個原因是崗哨要繳錢，與出去的汽車會打結，所以如何解決開車在此的困擾亦可思考。

鄭富書總務長：

未來人文大樓規劃不排除多設置另一個汽車出口，可進出分道。

劉聰桂召集人：

依方案一先改善花圃人行植栽與鋪面，總務長提到考慮台大標誌的部分，是否有調整的機會，另外黃委員所提地面畫腳踏車與人行標誌，是否有導引作用；鋪面材質上的區隔，請建築師再考量。

張志成建築師：

建議出去的地方加告示牌，告知左轉車靠左行。

鄭富書總務長：

此處有分線很清楚，只是因為喇叭口太小，所以左轉車會檔到右轉車。

● **決議：**

- 一、本案採方案一，優先先改善人行鋪面及花圃。
- 二、本案通過。

參、散會（下午3時0分）